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邱柏諺
電話：04-7531921
電子信箱：hawk302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政行字第11103788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最高檢察署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反賄選宣導—
「反賄選，愛臺灣」海報電子檔及「反賄選，愛臺灣系
列—青年篇、布袋戲篇、新住民篇、復古篇、動畫篇、廣
播篇」等反賄選宣導影片、廣播資訊，請配合加強推廣宣
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11年9月28日廉政字第11100364140號函
及廉政字第111003648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文號：本府111年9月12日府政行字第1110344986號
函。
- 三、旨揭反賄選海報電子檔置於最高檢察署網站：
<https://www.tps.moj.gov.tw/16314/984962/994064/Lpsimplelist>，反賄選影片、廣播置於網址：
<https://www.tps.moj.gov.tw/16542/743730/991731/post>，請自行下載連結運用，透過機關網頁、FB粉絲團、LINE、官方社群網站、電子看板等多元管道宣傳周知。
- 四、請於111年10月21日前，併同前開公文其他宣導成果之宣導

學務處 收文:111/09/30



1110003802

無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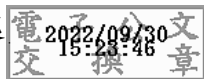
佐證資料表上傳雲端 <https://reurl.cc/rRYo30>。

五、相關海報、反賄影片、反賄一碼通宣導素材及佐證資料表

亦請至雲端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rRYo30>統一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(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彰化縣教育網路中心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



裝

訂

線



07